

佛光大學學生社團活動經費申請與核銷注意事項

100.9.17

壹、活動申請

一、活動申請時程

1. 校內活動5天前（不含例假日及活動當日）。
2. 校外及過夜活動7天前（不含例假日及活動當日）。
3. 聯合性、全校性及**申請學校經費補助者10天前**（不含例假日及活動當日）。
4. 場地借用請於2週前提出借用申請。（附活動企畫書）

二、填寫表單（可至學務處/表單下載網頁中下載使用）

1. 社團活動申請書。（附活動企畫書）
2. 社團設備借用申請單。（如需借用設備）
3. 校內場地借用申請單。（如需借用校內場地）
4. 校外活動申請表、校外活動家長同意書。（如為校外活動）

三、預算編列

1. 餐費（含茶水）：早餐50元/人、午餐70元/人、晚餐70元/人、點心40元/人。
2. 住宿費：學生700元/天、老師1,400元/天。
3. 其他費用依據本校「辦理各項活動酬勞支給辦法」
(http://www.fgu.edu.tw/~person/infmation/law/law_2-8.doc)
4. 雜支：總預算經費5%，含文具、影印等等。

四、辦理活動申請

備妥相關表單及企畫書（加蓋社章）經輔導老師簽章後，於規定時程送交課外活動組。

貳、辦理活動

一、注意事項

1. 凡單張發票（或收據）超過5,000元，需辦理請購；10,000元以下檢附1張估價單，10,000元以上檢附3張估價單，並於活動辦理前5天送至課外活動組。（交通車資、住宿費不需請購，但核銷時，交通車資須檢附3張估價單、住宿費需提供住宿明細及房價表）。
2. 校外活動最遲於活動前1天辦妥保險，需取得收據、要保書及保險名單。
3. 文具請向本校簽約商「新時代書局」洽購，電話（03）9357457，若

未依規定恐難核銷。

4. 如需發文，請事先擬稿後送課外活動組，以利協助發文。

二、訊息公告

如欲公告活動訊息請以電子檔E-mail至joanchiu@mail.fgu.edu.tw或cwhsiao@mail.fgu.edu.tw，課外活動組將協助公告於學務處網站上。

參、經費核銷

一、經費核銷時程

活動結束2週內辦理，請勿超過時程辦理核銷。

二、注意事項

1. 發票（或收據）之抬頭為「佛光大學」。
2. 本校為非營利單位，開立二聯式發票即可；如為三聯式發票，請同時取得第二聯扣抵聯及第三聯收執聯。
3. 發票需蓋「統一發票專用章」，收據需蓋「免用統一發票章」及「負責人私章」，便利商店統一發票需打本校統一編號：87786870，如無中文品項，請以原子筆註記並簽名。
4. 活動照片4張，辦理經費核銷。
5. 辦理保險後，需取得收據、要保書及保險名單。
6. 單據（發票、收據等）請依補助項目編號，分張黏貼。
7. 支出憑單需經手人、社長、社團輔導老師簽章。
8. 付款人如提供非合作金庫帳戶，學校會扣匯款手續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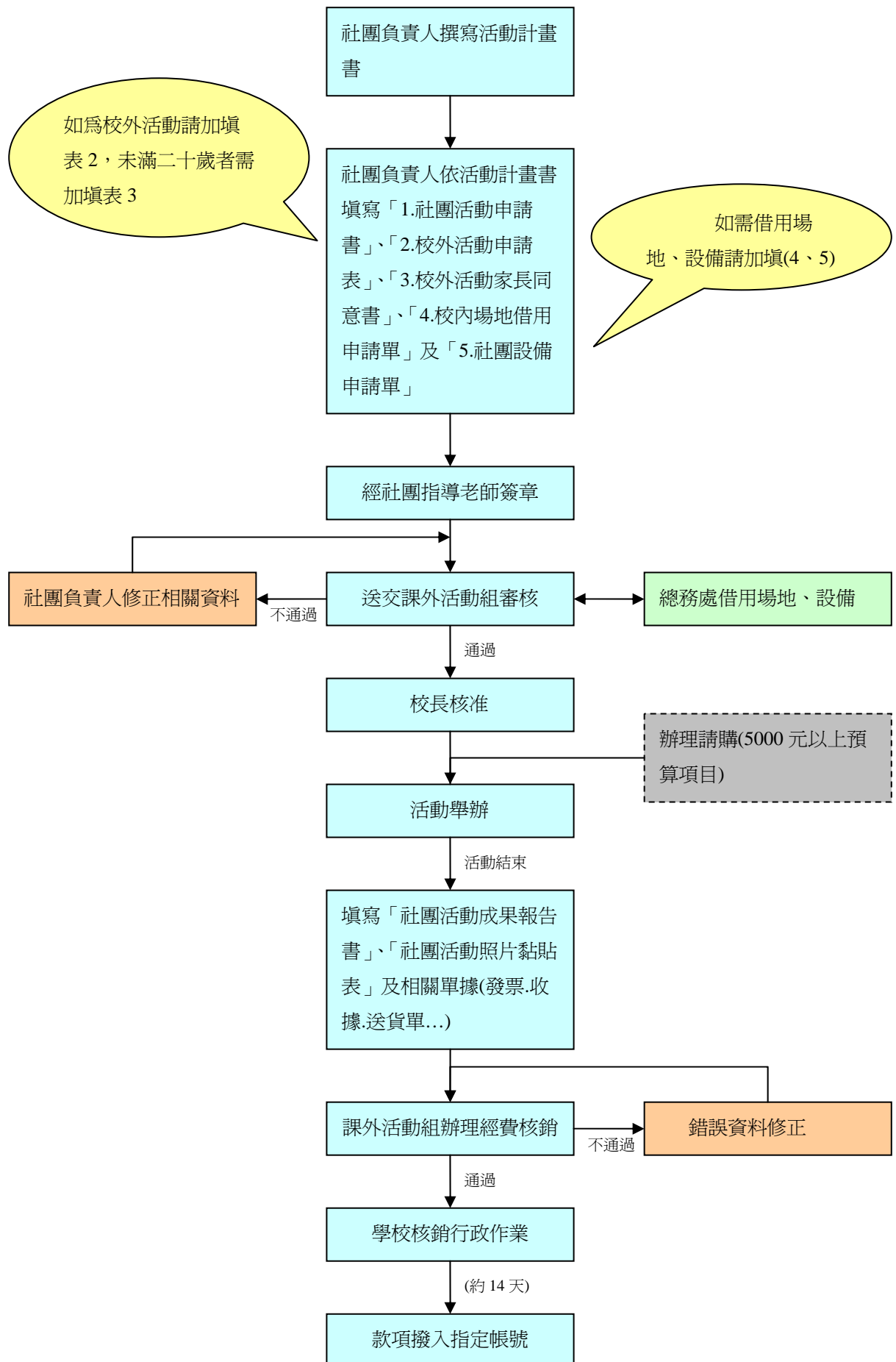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填寫表單（可至學務處/表單下載網頁中下載使用）

1. 社團活動成果報告書及參加人員名單。
2. 社團活動照片黏貼表。

四、辦理經費核銷

備齊相關表單（加蓋社章）及單據於活動結束後，依「一、經費核銷時程」規定送交課外活動組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肆、活動經費申請與核銷流程圖（參閱下表）



伍、附錄-發票



收銀機發票：需打統一編號 87786870，如無中文品項，請以原子筆註記並簽名。



收銀機發票(三聯式):需打統一編號 87786870，如無中文品項，請以原子筆註記並簽名，同時需取得第二聯扣抵聯及第三聯收執聯。

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統一編號

--	--	--	--	--

佛光大學 台照 97年11月7日

品名	數量	單價	總價	備註
便箋	11	70	770	

宜珍自助餐
統一編號
14894347
TEL:9380041
FAX:9384602
屏縣里健康路三段1號1樓

銀貨兩訖

合計新台幣 一萬二千零百柒拾 元

中華牌

收據：抬頭書寫「佛光大學」，需有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及負責人私章，總計金額及國字金額勿填寫錯誤。統一編號為廠商之統一編號，勿填本校之統一編號。

BZ 03501962 統一發票發售章(二聯式)
九十七年九、十月份
中華民國97年10月8日

買受人 佛光大學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

地址： 屏東市 鎮 鎮 鎮 鎮 鎮 鎮 鎮 鎮 鎮

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廣告顏料	1盒	24	24	
雙面膠	1只	7	7	
金書面紙	8張	10	80	
A4粉筆紙	11張	2	22	

總計金額 350 元

總計國字金額 千三百零七拾 元

稅別 應稅 零稅率 免稅

精遠行有限公司
統一發票專用章
統一編號
89546948
TEL:03-9357457
負責人:黃國鏞
鹿港海墘平里舊城南路22-2號

第二聯 收執聯

二聯式發票：抬頭書寫「佛光大學」，需有統一發票專用章，總計金額及國字金額勿填寫錯誤。

BU 38936655 統一發票(三聯式) 九十七年九、十月份

買受人: 佛光大學

統一編號: 87786870 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日

地址: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

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車費			15,238	
				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
銷售額合計				15,238
營業稅	應稅	零稅率	免稅	
	✓			762
總計				16000
總計新臺幣 (中文大寫) 一千一百拾壹萬陸千一百拾元				

第二聯 扣抵聯

買受人註記欄

區分	進貨及費用	固定資產
得扣抵		
不得扣抵		

編號: 9-10

開陽交通有限公司
統一發票專用章
統一編號
40542591
負責人: 林添福
TEL: 932-6236
FAX: 932-7834
宜蘭市宜興路一段101號

BU 38936655 統一發票(三聯式) 九十七年九、十月份

買受人: 佛光大學

統一編號: 87786870 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日

地址: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

品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車費			15,238	
				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
銷售額合計				15,238
營業稅	應稅	零稅率	免稅	
	✓			762
總計				16000
總計新臺幣 (中文大寫) 一千一百拾壹萬陸千一百拾元				

第三聯 收執聯

買受人註記欄

區分	進貨及費用	固定資產
得扣抵		
不得扣抵		

開陽交通有限公司
統一發票專用章
統一編號
40542591
負責人: 林添福
TEL: 932-6236
FAX: 932-7834
宜蘭市宜興路一段101號

三聯式發票：抬頭書寫「佛光大學」、統一編號 87786870，需有統一發票專用章。總計金額及國字金額勿填寫錯誤，同時需取得第二聯扣抵聯及第三聯收執聯。

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P-996015

傷害暨健康險保險費收據

A 首年度 本保險費保 B 續年度 1. 加保 2. 補繳 3. 分期 保費

要保人 代理人 佛光大學		被保險人 薛佳伶等47人		保單號碼: TA8114688			
保險種類		保險費		入帳號碼:			
南山人壽新人身意外傷害保險(IPA)	元	南山人壽長青傷害保險(SIPA)	元	本收據注意事項 1. 承保項目暨保險金額詳要保書。 2. 要保人如以票據繳納保險費時，請劃線並指名受款人為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；倘該支票不獲兌現時，不生繳清保險費之效力。 3. 以信用卡繳交保險費之保險契約生效日注意事項，依保險費付款授權書約定條款規定之第二條。 4. 其他注意事項請參閱本收據背面說明。			
南山人壽海外心安旅行保險(One year OTA)	元	南山人壽團體保險(CEB)	元				
南山人壽意外骨折及特定手術傷害保險金(PBB)	元	南山人壽團體意外傷害保險(NGPA)	元				
南山人壽旅行平安保險(TA, OTA)	元	南山人壽學童團體傷害保險(NSGPA)	元				
南山人壽團體投保旅行平安保險(GTS, GOTA) 1837	元	南山人壽團體保險自費加保專案(GV)	元				
南山人壽終身防癌保險(GCAB, NCL, CL, CA)	元						
南山人壽終身醫療保險(G20PHD)	元						
南山人壽團體投保終身醫療保險(G20PHD)	元						
保險費合計新台幣		元					
(請寫大寫)		壹仟捌佰叁拾柒元					
繳費內容	繳費日期	支票金額	付款銀行	銀行代號(七位)	帳號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年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年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季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月繳							
現金 1837 元							
支票 元							
信用卡 元							
合計 元							

總經理 **陳潤霖** 業務員 **薛佳伶** 代號 **2575027** 繳費日期 **97年9月19日** 下午 9 時
 通訊處 **663** 電話 **055764199** 本收據限於民國 **97年10月10日** 以前開立，否則本收據不生效力。

保險費收據：抬頭書寫「佛光大學」，同時取得要保書及保險名單。

國立中正大學

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

中華民國 097 年 04 月 09 日 中正 建教字第 **EB0970478**

繳款人	收入科目	金額	事由
佛光大學心理系	4135 建教合作收入	3,600	97年全國大專院校心理相關科系籃球賽【097-00587-01/97-E10】
合 計		3,600	

(本收據未經經手人簽章無效)

新台幣參仟陸佰元整

機關長官 **志揚** 主辦會計 **張景雲** 主辦出納 **水月** 經手人 **王俊傑**
 097 A No. 006916

報名費收據

收 據

茲收到 **佛光大學**

款項及用途：講師費

計算標準：鐘點費 1500 元+車馬費 500 元

共計 新台幣 貳仟

元整

領款人：張三

(簽章) 張三

服務單位：佛光大學

職稱：教授

戶籍地址：宜蘭縣礁溪鄉市里鄰林尾路 段 巷 弄 160 號 樓
市 鎮區 林美村 街

身份證統一編號：G123456789

外籍人士：

(包含大陸人士)

(居留證號碼或西元出生年月日+護照內英文姓名前兩個英文字母)

中 華 民 國 97 年 11 月 9 日

(收據金額請用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、佰、仟、萬填寫)

學校收據

活動支出憑單

社團名稱：

活動名稱：

年 月 日

編號	項目	金額	摘要
合 計			

付款人：

帳號：

經費經手人	社／會長	輔導老師

經費核銷注意事項

1. 活動結束 2 週內辦理，超過時程恐難核銷。
2. 活動照片 4 張，辦理經費核銷。
3. 單據（發票、收據等）請依補助項目編號，分張黏貼。
4. 支出憑單需經手人、社長、社團輔導老師簽章。
5. 付款人如提供非合作金庫帳戶，學校會扣匯款手續費。

編號	項目	金額	摘要

單據黏貼處 —